

龍華科技大學114學年度第2學期扶助學生助學金申請表 (限本國籍學生)

學生基本資料

姓名		學號	
系所班級		聯絡電話	
新住民子女身份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(依教育部建議，分析具此身份之經濟不利學生之協助情形，務請依實勾選)	
預修碩士學程(4+1)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是(第____年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否	跨域學習	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雙主修、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輔系(系別：____) <input type="checkbox"/> 未修讀

助學金項目

共學讀書會、職涯規劃助學金(開學日起，請掃右下角QR CODE，依說明內容填表)

※其餘助學金項目，依各系、院(海外研習交流為國合處)之規定辦理。

學期資料

※學期成績(採計114學年度第1學期)：

平均成績：_____；班排名(名次/人數)：_____/____

※校外實習：

是(領有實習薪資：是，月薪新臺幣_____元；否)

否

※工讀現況：

無。

有：(單位：_____；薪資/月(平均)：_____；工時/月(平均)：_____)

【注意事項】：

※請附上前一學期成績單，請至教務處申請，或上學生資訊系統歷年成績查詢，並截圖列印證明。

※學生參與校外實習，如為「畢業必修課程」、「領有實習薪資」，請附上實習合約影本，將視經費狀況，決定申請結果。

※畢業班同學(碩二、大四、專五)請加附修課資料明細；未修滿9學分，加附系上同意證明影本。

【學生資訊系統→課表/授課計畫查詢→個人課表→(右上角)修課資料明細】

身份資格(由生輔組填寫，非學生填寫)

低收入戶、中低收入戶、身心障礙學生、身心障礙人士子女、特殊境遇家庭子女孫子女

具教育部弱勢助學計畫補助資格者、原住民籍學生、家庭突遭變故經學校審核通過者

懷孕學生、扶養未滿3歲子女之學生(每名子女限一人申請)、其他經由學校認定為經濟不利學生。

【注意事項】

※後續若未通過教育部資格審查，視同申請不成功。

※最後三項須另附證明書，請先至生輔組索取空白表格，完成填寫及用印後，連同申請表繳交。

帳戶資料(郵局/銀行帳號)

配合本校資訊化作業，須於學生資訊系統設定「學生本人」之帳戶資料：

已完成。

未完成(原因：_____)

【注意事項】

※有任何帳戶設定問題，請逕洽法民大樓六樓一總務處出納組。

※若登錄兩筆帳戶資料，系統會以第一筆匯款；欲修改者，請洽出納組。

※學生個人帳戶因故遭列為警示帳戶，請務必通知承辦人；解除時亦同。

職涯規劃 QR CODE

